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购人保利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临时信息披露报告

人保健康临时信息披露报告〔2026〕43号

根据《关于加强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监管工作的通知》（银保监规〔2022〕11号）、《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保监发〔2014〕4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申购人保利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相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我公司于2026年9月16日申购人保利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该基金”），该基金由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保资产”）设立，无固定期限，基金规模不设上限。我公司申购金额为人民币50000万元。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产品名称：人保利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产品投资范围：该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

市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债券回购、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以及定期存款等）、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二、交易对手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我公司以及人保资产的控股股东。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人保资产成立于 2003 年 7 月 16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7109314916，基本情况如下：

1. 名称：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 法定代表人：黄明

3. 注册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20 层、21 层、22 层

4. 注册资本：129,800 万元

5. 经营范围：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受托或委托资产管理业务，与资产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三、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关联交易相应比例：符合监管有关规定。

本次关联交易金额150万元。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定价政策

该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0%年费率，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二）定价依据

该基金的定价参考了市场上同类型的产品定价，该基金的管理费处于合理区间之内。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生效时间

2026年9月16日。

（二）交易价格

该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0%年费率，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三）交易结算方式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划款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

公休日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

（四）协议生效条件、履行期限

投资者申购该基金份额时，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额交付申购款项，投资者交付申购款项，申购成立；登记机构确认基金份额时，申购生效。无固定期限。

六、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我公司受托管理人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年第1号公布，根据2025年5月15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第一次修正）等相关规定，按照我公司定期更新的《关联方信息档案》，对我公司与关联方关联交易进行穿透识别。我公司按照监管规定及内部管理要求进行关联交易审查。

关联交易事宜已根据监管要求、公司及受托管理人内部管理流程进行决策。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监管部门反映。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29 日